

#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审核意见

董事会：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人事和薪酬委员会按照《董事会人事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和相关考核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 2018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经营考核薪酬事项

2018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精神，紧紧围绕公司“保安提质创效”工作主题，严格贯彻落实各项工作部署和要求，连续实现第三个安全年，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指标。

结合集团公司所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的文件规定，经过绩效考核，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经营考核薪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考核时间	年薪（元）
陈 培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1-12 月	799700
杨伯达	董事兼总经理	1-12 月	799700
王雪萍	董事兼总会计师	1-12 月	696732
王志根	总工程师	1-12 月	694333
丁家贵	副总经理	1-12 月	687136
卢浙安	副总经理	5-12 月	451295
周应江	安监局局长	5-12 月	461290
戴 斐	董事会秘书	1-12 月	476700

赵洪波	原副总经理	1-8月	349865
-----	-------	------	--------

## 二、关于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单项奖励事项

2018年，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精神，公司在安全、提质增效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2018年度组织实施工作卓有成效。根据中煤集团相关文件规定，结合绩效考核结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包括提质增效、安全预奖共2项单项奖励（具体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提质增效奖	安全预奖	合计（元）
陈培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100000	110000	210000
杨伯达	董事兼总经理	100000	110000	210000
王雪萍	董事兼总会计师	85000	77000	162000
王志根	总工程师	85000	99000	184000
丁家贵	副总经理	85000	99000	184000
卢浙安	副总经理	56667	69000	125667
周应江	安监局局长	56667	57000	113667
戴斐	董事会秘书	61222	100000	161222
赵洪波	原副总经理	42500	19500	62000

同意将以上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和薪酬委员会

崔利国 殷海 黄书铭 郁向军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